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配网改造项目施工材料框架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B2024031729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配网改造项目施工材料框架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配网改造项目施工材料框架采购；

2.2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3 框架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年，如遇未执行完的合同，应延长至该合同履行完毕；

2.4 供货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境内，根据不同项目由甲方指定具体送货地点；

2.5 招标内容：根据我公司业务需求，我公司承接的各电网工程施工项目过程中需使用各类施工材料，中标单位需提供相关施工材料，并符合对应施工合同关于质量、验收标准等的各项要求。本项目招标的施工材料只包含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承接的配网改造施工项目，不包含其项目公司及各分公司承接的配网改造施工项目。

2.6 标段划分及最高投标限价：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最高限价（单价合计，含增值税，税率为13%）	入围家数	备注
1	配网改造项目施工材料框架采购	100680.9 元	2	框架招标清单详见公告附表，投标人报价合计金额与分项金额均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注：本次为框架招标（拟入围2家框架供货商，供货分配比例为1:1），具体供货内容及金额以每次签订的订单合同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承担项目的能力。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

3.4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5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6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投标人名单》。

3.7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3.8 投标人须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证明材料）。

3.9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不少于1项施工材料供货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及配套发票，合同内容至少包含合同封面、体现内容页、日期页及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

3.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文件售价：免费获取。

4.2 获取时间及方式：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4年11月27日至2024年12月03日17:00前（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pcchina.cn>）在线递交报名资料和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4.3 客服电话：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9913-966（周一～周五 9:00-17:00）联系咨询。

4.4 获取方式：

（1）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

投标人，在响应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具体流程为：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投标人登录→“报名管理”在线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再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4.5 报名时需上传下列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格式详见附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4）投标人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5）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

（6）投标人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7）投标人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或税务机关官方网站查询截图。）；

（8）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11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不

少于 1 项施工材料供货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及配套发票，合同内容至少包含合同封面、体现内容页、日期页及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

(9)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

说明

1. 投标人对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的真实性负责，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招标人将参照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物资投标人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2. 投标人需按照公告要求提供报名资料，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5.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5.1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5.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2024 年 12 月 18 日 9:30（北京时间，下同）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9:30

解密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9:30-10:00

地点：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开标室。

地址：呼伦贝尔北路铁路党校南楼南侧二楼。

如果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7.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投标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投标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如果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 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8. 招标费用

8.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采用预付方式，金额为每家中标人 15000 元，框架期满后根据招标人出具的结算证明据实结算，多退少补。收费标准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 号）文件执行。

8.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400 元。

8.4 中标单位需向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缴纳交易服务费交纳交易场所服务费，按 800 元/标段收取，交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9. 公告发布的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马融

联系方式：15248127909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五塔寺东街1号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腾达 张船军 刘书伟 冀果果 吴谨旭

联系方式：0471-3281286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17层

邮箱：nmzbctd@163.com



2024年11月27日

